

证券代码：832481

证券简称：鸿盛科技

主办券商：申港证券

张家港鸿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张家港鸿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8年3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1日以书面和电邮方式发出。公司现有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卫义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认定核心员工提名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为了更好的促进公司发展，提高员工积极性，公司董事会拟提名谢晋山、周苏芳为公司核心员工。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于2018年2月14日至2018年2月24日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。

公示期满，全体员工对以上核心员工的提名无异议。

本公司监事会依照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对公司关于公司核心员工认定情况进行了监督，本公司监事会认为：

公司董事会提名核心员认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认定程序合法有效。

2、表决结果

同意票数为 3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张家港鸿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！

张家港鸿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 年 3 月 6 日